

村镇银行服务“三农”问题研究

大连海洋大学 付明春 刘天文 栗爽

摘要: 村镇银行作为农村金融体系中关键的一环,其对于农村金融的发展有着重要的推动作用,有效填补了农村金融的空白。而在我国大力推进乡村振兴的背景下,充分发挥村镇银行的作用,可以有效提升“三农”问题解决的效率。本文深入分析村镇银行服务“三农”的现状,探讨相应的解决方案。

关键词: 村镇银行; 服务; 三农

一、村镇银行服务“三农”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一) 政府金融支撑质量有待提升

村镇银行的发展时间较短,虽然有政策的引导,但是同商业银行相比,村镇银行的能力仍然不足,并且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需求非常大,在相应项目支撑下,需要政策的大力支持才可以推进,而政府金融投入资金无法动态化满足“三农”发展的需求,使得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农业产业化发展对于资金仍然缺失,村镇银行的金融支撑效果不佳。

(二) 信贷产品无法满足“三农”发展的诉求

从客观表现来看,当前村镇银行在不断推出惠农举措,帮助农村地区全面发展。但是基于实际效果分析来看,当前村镇银行的信贷产品的期限较短,无法有效满足长期发展的金融需求。由于农业发展以及产业经营的特点,诸如畜牧养殖、农户购置大型机械设备,或者进行涉农企业投资等行为,都需要较长的资金周转周期,而目前村镇银行信贷产品很少有3~5年期的中长期信贷品种,使得农村地区的发展得不到足够的支撑。同时,从客观表现来看,支农信贷服务产品也较为单一,很少会根据不同农民以及不同生产需要而设定的贷款产品,并且在信贷期限上也进行一些设定,不能够有效满足信贷需求。

(三) 金融服务的辐射能力有待提升

当前村镇银行在对农村地区提供服务时,并没有实现全方位覆盖,尤其是一些偏远农村,金融服务网点建设的密度不足,分布也不是非常合理,很多网点更多的是分布于人口较多的乡镇,一些乡镇则并没有服务网点。在这种情况下,一些农村需要办理的结算业务并不是非常方便,这也使得部分农村金融服务需求得不到有效满足。

(四) 担保方式不够完善

贷款服务是村镇银行重要的服务内容,但是为了避免风险,同其他商业银行一样,村镇银行也设定了必要的担保方式。但是从客观表现来看,当前村镇银行要求贷款者提供抵押担保,而一些农户自身能力有限,并不能够提供让银行满足的抵押物,因此贷款的难度就变得非常大了。在这种情况下,村镇银行的支持效果就大打折扣,并不能够满足部分农户的需要。

二、村镇银行服务“三农”过程中问题产生的原因

(一) 定位的差异

村镇银行是政府引导建设的为促进农村金融发展的机构,以此来解决农村金融供给不足的问题,但是在发展过程中,村镇银行单靠政府的支持显然是不行的。在这种情况下,村镇银行自然面临着盈利和政策落实的矛盾,且需要面对市场风险,在这种情况下,无论是经营方式还是扶持范围,都存在一定的偏离,并不能够有效满足农户的实际需要。

(二) 认知上的缺失

村镇银行在发展过程中,并没有得到认可,甚至很多农民根本不知道村镇银行,认同感低,缺乏清晰的了解,这使得村镇银行吸引贷款的难度较大。

(三) 创新能力不足

村镇银行的创新能力不足,业务单一,特色产品缺乏,将工作内容集中于传统的存贷业务环节中,对于金融理财产品创新不够重视,需求不高,这也使得相关业务的拓展效果不佳,无法为农户提供全方位的帮助。

(四) 信贷投放不足

村镇银行面向的是众多农民,而农业生产的风险较大,使得村镇银行的信贷风险较大。在这种情况下,村镇银行为了信贷安全,选择缩小信贷的范围,进而弱化了信贷投放的深度和广度。

三、村镇银行服务“三农”的对策

(一) 强化政策支撑

在新的发展背景下,政府要进一步强化政策支撑,给予村镇银行发展良好的保障和支撑,加大投入力度,并完善多样化的专项基金,如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专项基金等,并允许优质资本入股村镇银行,而中国人民银行则帮助推进村镇银行结算体系的建设,而政府则要通过相应的利率管制、税收减免、保险支撑以及风险补偿等方案,为村镇银行的发展提供更加可靠的保障。

(二) 强化业务产品创新

村镇银行要进一步拓展业务产品线,创新业务流程,并不断缩短业务管理链条,不断精简手续,真正做到为农民谋福祉,对于常规的抵押贷款、质押贷款、小额贷款以及住房贷款等业务,要进一步探讨符合农村发展的模式,如农业生产具有极强的季节性,可以相应地推进多样化适应季节需求的金融产品,并不断拓展代理业务,代理保险、水电费缴纳,开展金融信息咨询业务等,提升服务的全面性。

(三) 强化村镇银行体系建设

村镇银行要进一步拓展自身的经营覆盖范围,积极在农村偏远地区设置村镇银行服务机构,或者可以同其他银行展开合作,开办代办点。同时,也可以跟当地的服务机关或者大型服务点等进行合作,设置业务代办点等。另外,也要基于互联网技术,大力推进网上银行、电话银行、手机银行等新兴服务机制的建设,满足农村金融需求。

(四) 完善担保方式

村镇银行要在贷款上寻求新的创新发展,完善多样化的贷款担保模式,对于贷款流程设计、风险识别控制、抵押和担保贷款模式和还款模式上进行有限拓展,满足农民需要。对于农民和中小企业小额贷款,如果贷款额度在2万元以下,可以考虑不进行实物抵押担保,并灵活根据农户需求进行调整。同时,要做好授信机制优化,对于农村地区企业以及个体经营者财务不健全的状况,在贷款过程中,可以对于企业的产品、物品和人品进行全面分析,对于企业的各种财务报表信息进行评估,深入分析企业的资金需求合理性和真实性以及还款的来源和担保方案的可行性等,这样可以有效提升抵押担保的灵活性,满足农村贷款的需求。

四、结束语

村镇银行能够为“三农”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持,并且紧随市场经济发展的步伐不断拓展业务范围。除了常规的信贷业务外,村镇银行也积极推进各种惠农政策和业务,以此来有效带动农村金融市场的发展,为农村的全面发展提供动力支撑。

参考文献:

- [1] 彭向升. 村镇银行服务“三农”功能弱化及其对策分析[J]. 漳州师范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3, 27(04): 53-57+63.
- [2] 侯鹏, 梁晨星. 村镇银行发展现状以及优化问题[J]. 财会学习, 2017(05): 199.
- [3] 王惠凌. 重庆市村镇银行支持“三农”发展研究[J]. 开发研究, 2015(01): 61-64.

作者简介: 付明春(1971—)男,满族,辽宁大连,副教授,大连海洋大学,研究方向:力学教学与研究。